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生产者名称：SC10134100305018
黄山天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003672603912E
法定代表人：卜祥刚

住所：安徽黄山太平经济开发区双溪路3号

生产地址：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安徽黄山太平经济开发区双溪路3号

食品类别：速冻食品；糕点；粮食加工品

说明
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定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-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：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：2025年08月05日

有效期至：2026年07月14日